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NM HOLDINGS LIMITED 安寧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8)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 BRUNELLO CUCINELLI HONG KONG LIMITED 全部股權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交易時段後),賣方(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買方訂立出售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銷售股份連同股東貸款,總現金代價為18,451,539港元。

於出售協議日期,(i)銷售股份佔BCHK已發行股份總數49%,相當於本集團於BCHK所佔全部股權;及(ii)股東貸款之未償付本金額為15.043.000港元。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有關出售事項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少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

訂約方 賣方: 詩韻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 Brunello Cucinelli S.p.A.,於意大利註冊成立之公司。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 除買方為BCHK股東並持有其51%股權外,(i)買方及 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 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及(ii)本公司與買 方之間過去並無任何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 合併計算。

主旨事項

銷售股份,連同股東貸款。

於出售協議日期,(i)銷售股份佔BCHK已發行股份總數49%, 相當於本集團於BCHK所佔全部股權;及(ii)股東貸款之未償 付本金額為15,043,000港元。

代價

銷售股份及股東貸款之總現金代價為18,451,539港元(「代價」),分為以下部分:(i)有關銷售股份之3,408,539港元;及(ii)有關股東貸款之15,043,000港元。

代價乃賣方與買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經參考:(i)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銷售股份應佔資產淨值3,408,539港元;(ii)於出售協議日期之股東貸款未償還本金額;及(iii)賣方與買方就BCHK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之股東協議(經修訂)中所協定有關轉讓BCHK股份之定價條款所釐定之機制。

代價將由買方於完成時以結清及即時可動用資金償付,而且並無保留或扣減任何款項。此外,買方將促使BCHK或買方本身於完成時向賣方支付計至及直至完成日期前一日就股東貸款累計之全部利息99,531港元,而且並無保留或扣減任何款項。

完成

出售事項並無任何先決條件。出售事項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九 月八日(或賣方與買方可能書面協議之有關其他日期)完成。

待完成後,BCHK將由買方全資擁有,而本集團將不再擁有 BCHK任何股權。

訂立出售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證券買賣,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批發及零售時裝及飾物,以及經營渡假中心及俱樂部、投資控股及證券買賣。BCHK之主要業務為於香港經營「Brunello Cucinelli」時裝及飾物零售業務。

經考慮BCHK的長遠業務前景後,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可透過出售事項以最有利價格變現其於BCHK所作的投資,為本集團提供額外現金流以供其未來業務發展及投

資機會所用。此外,出售事項亦讓本集團更好地調配其投放高級時裝零售業務的財務資源。本集團將於出售事項後繼續透過旗下多品牌店舗零售「Brunello Cucinelli」產品。

經考慮上述因素後,董事會認為,(i)出售事項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及(ii)出售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權益。

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擬定用途及財務影響

本集團預期,將就出售事項確認收益約825,000港元,乃按代價減(i)在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確認銷售股份應佔資產淨值之金額2,456,096港元,以及股東貸款之未償付本金額;及(ii)專業費用及相關開支。本公司擬將出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請股東留意上述估計收益僅供説明用途,本集團將於出售事項錄得之實際收益或虧損將視乎(其中包括)於完成日期銷售股份應佔資產淨值及股東貸款實際金額而定。

根據BCHK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經審核財務資料,BCHK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之除稅前及除稅後純利/(虧損淨額)如下:

截至二零一五年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税前純利/(虧損淨額)(3,754,483)港元6,129,400港元除税後純利/(虧損淨額)(3,593,090)港元4,922,153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BCHK之未經審核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為53,284,377港元及5,012,440港元。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有關出售事項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少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BCHK」 指 Brunello Cucinelli Hong Kong Limited,於香港註

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緊接出售事項前由賣方及買

方分別擁有49%及51%權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安寧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

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出售事項」 指 賣方根據出售協議之條款向買方轉讓銷售股份及

股東貸款

「出售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就出售事項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

九月六日之購股協議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買方」	指	Brunello Cucinelli S.p.A.,於意大利註冊成立之公司,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該公司主要從事於全球各地設計、製造及分銷華貴服裝及配飾
「銷售股份」	指	BCHK之980,000股已發行股份,相當於本集團於 其中之全部股權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股東貸款」	指	於出售協議之日BCHK結欠及應付予賣方之股東貸款未償付本金額15,043,000港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賣方」	指	詩韻有限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安寧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David Parker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 David Charles PARKER 先生(行政總裁) 及楊永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梁 煒才先生(非執行主席) 及 Sarah Young O' DONNELL 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陳正博士、張建 榮先生、李僑生先生及李德泰先生。